

西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市审批发〔2023〕17号

西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印发《西安市2023年度重点项目审批 代办服务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西安市2023年度重点项目审批代办服务考核办法》已经市行政审批局局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西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5月12日



西安市 2023 年度重点项目审批 代办服务考核办法

根据《西安市 2023 年着力壮大支柱产业和新型产业工作专项考核办法》，结合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及高质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有关要求，为保障重点项目审批代办服务工作顺利推进、高效落实，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范围

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二、考核原则

按照“立足平时、突出重点、简化程序”的要求，以及“量化可考、差异对待、客观精简”的原则，对被考核单位工作成效进行考核。

三、考核内容

围绕“着力壮大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任务要求，结合西安市 2023 年重点项目计划，对重点项目代办服务工作推进情况、协调解决项目审批堵点难点问题情况、帮办代办服务体系完善情况进行考核。具体见《西安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市帮办代办服务工作的通知》（市审批发〔2023〕2 号）中明确的目标任务、主要措施和任务清单。

四、考核方式

通过日常指导、走访项目、资料查阅和企业满意度相结合的

方式，以月小结、季考核、年总评的形式进行分层考核，由市代办中心组织实施。“月小结”以每月汇总工作台账、问题清单、代办数据、实地检查指导等形式开展；“季考核”采取查阅资料、走访项目、抽查企业满意度等方式开展，每季度一次，分别在3月份、6月份、9月份、12月份的下旬开展；“年总评”每年一次，按照一季度10%、二季度20%、三季度30%、四季度40%的得分比例加权，形成全年考核总分。

季度考核采取“百分制”打分，由三部分得分组成。

（一）代办服务实施情况。根据《西安市投资建设项目审批代办服务实施办法》（市审批发〔2022〕24号）和《关于做好2023年全市帮办代办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每季度组织对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实施重点项目代办服务工作情况打分。由基础分和加分项、减分项构成。得分占80%。

（二）企业满意度抽查情况。每季度在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代办过审批事项的项目单位中随机抽取企业开展满意度调查，根据满意度情况打分。得分占10%。

（三）实地调研指导情况。结合日常实地调研、指导，对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实际工作情况打分。得分占10%。

基础分70分，根据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重点任务完成情况、重点项目代办服务推进情况、月度台账报送情况、季度资料报送情况等综合打分，按照加减分规则进行赋分。

加分项：

1.代办市级重点项目数占本区域市级在建（续建、新开工）重点项目总数达75%（含）以上的，加5分；占比50%（含）以上的，加3分。项目计划中的续建、新开工项目审批手续如果在上年度已办结，请备注说明是否实施代办服务。市代办中心根据上年度项目代办服务台账，予以核实。

2.采取上门协调、部门协同、市区联动代办等方式推进代办服务，取得明显成效的，加2—4分。

3.在代办服务过程中，采取会议协调、文件助推或局领导亲自包抓等具体措施，为项目单位解决重大审批难题的，每项加2分，最多不超过5分。

4.根据各区域报送的项目代办服务台账，实施线上申请代办项目数达到80%（含）以上的，加4分；达到50%（含）以上的，加2分；达到30%（含）以上的，加1分。

5.代办服务工作受到市级层面的会议表扬或相关领导书面批示表扬的，加2分。

6.代办服务工作做法被中央、省、市、区主流媒体或重要信息刊物进行表扬性报道的，每次分别加4分、加3分、加2分、加1分，同一内容分别被采用，就高加一次，最多不超过5分。

7.代办服务典型案例被中央、省、市相关部门刊登或复制推广的，每次分别加5分、加4分、加3分，同一内容分别被复制推广，就高加一次，最多不超过5分。

减分项：

1.对在市委八个方面重点工作调度会及《西安督查》专报等对项目代办服务工作提出批评的，每次扣3分，最多不超过5分。

2.未按时间节点报送月度、季度任务开展情况的，每次扣2分；代办服务台账、数据不真实的，每次扣3分；季度工作材料支撑不够、不能有效证明工作完成情况的，每次扣3分，最多不超过5分。

3.市级代办员对接市级重点项目时，若项目单位反馈区（县）级对接力度不大、协调问题不积极等，扣1—3分。

4.在开展市区两级联动服务时，代办员消极应付，配合不力的，扣1—3分。

5.代办员存在“吃拿卡要”及有偿代办等不廉洁行为的，每次扣5分。

五、结果运用

1.“季考核”结果将按照相应权重折算后，连同排名情况计入“着力壮大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工作专项考核，每季度报市着力壮大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推进组办公室。

2.“年总评”结果计入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年度总评，并报市着力壮大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推进组办公室。

六、工作要求

1.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要充分认识到做好重点项目审批代办服务工作的重要性，把服务重点项目、加快项目手续办理作为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活动的重要抓手，切实配齐配

强代办队伍，进一步完善帮办代办服务体系，突出主动服务、精准服务，为辖区重点项目提供便捷高效的代办服务。

2.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行政审批局要全面落实《关于做好2023年全市帮办代办服务工作的通知》各项工作任务，按要求于每月22日前将代办服务台账、月度问题清单、代办数据统计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2日前将季度重点项目代办工作开展情况及相关佐证资料（电子版）报市代办中心（邮箱：xastzxmdbzx@163.com）。